

川政发〔2020〕5号

溜川区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区政府领导同志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开发区管委会，区政府各部门，区属事业单位，驻川市属以上部门、企事业单位，各大企业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报经区委同意，现将区政府区长、副区长、党组成员分工公布如下：

闫桂新同志主持区政府全面工作；负责财政、人社、审计工作。

分管区财政局（区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）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区审计局。

郭亦华同志负责区政府常务工作和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推进工作；负责重大项目推进、园区（溜川经济开发区）建设工

作；协助闫桂新同志负责财政、审计工作；负责协调区委区政府安排的重大事项；负责区政府机关、发展改革、科技、工业和信息化、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、行政审批服务、统计、金融证券、税务、政务公开、电力、公共资源交易管理等方面的工作。

协助闫桂新同志分管区财政局（区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）、区审计局；分管区政府办公室（区大数据局、区机关事务管理局）、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区新旧动能转换综合试验区建设办公室、区能源局、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）、区科技局（区外国专家局）、区工业和信息化局（区国防科技工业办公室）、区应急管理局、区行政审批服务局（区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）、区统计局、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（区金融工作办公室）、区产业转移办公室。

联系各民主党派、区总工会、区科协、国家统计局淄川调查队、区税务局、区人行、淄川供电中心、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、区银监办及各银行、保险、证券机构。

朱泉杰同志协助郭亦华同志负责重大项目推进、淄川经济开发区工作；负责商务、卫生健康、文化和旅游、市场监管、招商引资、外事、红十字会、医疗保障、打私等方面的工作；负责分管行业（领域）的安全生产工作。

分管区商务局（区政府外事办公室）、区卫生健康局（区中医药管理局）、区文化和旅游局（区新闻出版广电局、区文物局）、

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区招商局、区供销社。

联系团区委、区妇联、区文联、区工商联、区政府新闻办公室、区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、区政府侨务办公室、区红十字会、区医疗保障分局、区融媒体中心（区广播电视台）、淄川烟草公司、山东广电网络有限公司淄川分公司。

李庭同志协助闫桂新同志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；负责民政、自然资源、住房和城乡建设、交通运输、综合行政执法、残疾人事业等方面的工作；负责分管行业（领域）的安全生产工作。

协助闫桂新同志分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；分管区民政局、区自然资源局（区林业局）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区人民防空办公室）、区交通运输局、区综合行政执法局（区城市管理局）。

联系区残联、淄川公路事业服务中心、区邮政管理局、区住房公积金管理部、淄川移动公司、淄川联通公司、淄川电信公司、淄博铁塔公司淄川办事处。

孙鲁岷同志协助郭亦华同志负责应急管理和大数据工作；负责公安、司法、退役军人事务、信访、民兵预备役等方面的工作；负责分管行业（领域）的安全生产工作。

协助郭亦华同志分管区大数据局；分管区公安分局、区司法局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区信访局、区消防救援大队。

联系淄川交警大队、区民族宗教事务局。

焦鹏生同志负责教育、体育、水利、农业农村、扶贫、生态环境等方面的工作；负责分管行业（领域）的安全生产工作。

分管区教育和体育局、区水利局、区农业农村局（区扶贫开发办公室、区畜牧兽医局）。

联系区生态环境分局、区气象局。

张勇同志协助郭亦华同志工作；主持区产业转移办公室工作。

王荣秋同志协助孙鲁岷同志工作；主持区信访局工作。

晏明君同志协助闫桂新同志工作；主持区政府办公室（区大数据局、区机关事务管理局）工作。

淄川区人民政府

2020年5月12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报：市政府办公室。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，区人大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人武部，
区法院，区检察院。

淄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5月12日印发
